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处室文件

徐生院教发〔2024〕27号

关于开展24级新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修订）》（徐生院发〔2024〕93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工作流程

（一）申报转专业计划

12月13日前，各二级学院将《二级学院转专业接收计划申报表》（附件1）和测试方案（详见附件2）签字盖章后报教务处（办公楼119室学籍管理科，下同），经分管校领导审核后在教务处网站公布。

（二）转出学院审核

12月24日前，学生向所在学院提交《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附件3），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逾期不再受理。各学院负责对申请转专业学生进行资格审核，12月25日前将《转专业学生资格审核汇总表》（附件4）和签署“转出学院意见”后的《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

申请表》盖章后一同报教务处。教务处复审并将审核通过的学生名单和相关材料及时反馈至拟转入学院。

（三）转入学院测试

12月31日前，各转入学院按测试方案完成对申请转入学生的专业素养测试。1月15日前汇总学习能力测试成绩（教务处提供）和专业素养测试成绩，按总成绩排序确定拟同意转专业学生名单，签署《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转入学院意见”，连同《拟同意转专业学生信息汇总表》（附件5）盖章后报教务处。

（四）公示

教务处复核后，按照《实施办法》规定在学校官网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公示结束后报校长办公会审批，经批准后正式发文。

（五）学生到转入学院报到

教务处向二级学院发放转专业通知单，由转出学院负责通知学生在2024-2025学年第二学期开学1周内到转入学院报到，规定期限内未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

二、有关要求

（一）转出及转入学院须严格按照《实施办法》要求开展转专业工作。

（二）各二级学院应根据专业的师资情况、教学条件和实验实训资源等确定拟接收学生数。

（三）学生转专业一经公示后，不得再转回原专业或其它专业，各二级学院要提醒学生务必慎重考虑，严肃对待。

(四) 学生转专业后，按转入专业学费标准核算学费，多退少补，转入学院须协助学生办理学费退补事宜；学生宿舍由转入学院报学工处公寓管理中心后进行调整。

三、咨询电话及监督投诉渠道

(一) 咨询电话：陈老师，13814423412

(二) 监督投诉渠道：0516-83628020

附件：

- 1.二级学院转专业接收计划申报表
- 2.测试方案参考格式
- 3.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
- 4.转专业学生资格审核汇总表
- 5.拟同意转专业学生信息汇总表



附件 2

**学院 2024 年转专业测试方案

按照《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修订)》(徐生院发〔2024〕93 号)文件要求,**学院成立 2024 年学生转专业工作小组,讨论研究后制定《**学院 2024 年转专业工作测试方案》。

一、组织领导

成立**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研究、制定本学院各专业接收计划和测试方案,接受学生政策咨询,审核转出与转入学生资格,做好转入学生的考核、确定录取名单等工作。

组长:

成员:

二、转专业条件

(请参照 93 号文件结合学院实际制定,不得突破文件原则)

三、转专业测试方案

转专业测试原则上采用**形式。成绩所占比重为 60%。

(一) 考核内容

(二) 考核时间、地点

(三) 录取

依据转专业测试成绩、接收计划名额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经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后,按学校转专业工作日程安排上报《拟同意转专业学生信息汇总表》。

院长(签名) _____

**学院

年 月 日

附件 3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

学生姓名		性别		学号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原专业			新专业			
原班级			新班级			
申请理由						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转出学院意见			转入学院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打印 1 份(教务处存档)

